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1-075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通讯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上午九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会议决议：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保证其在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湖北赛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2.55 亿元的授信额度并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具体融资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不动产抵押进行续展，本次续展抵押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经营管理层转授权相关人士在上述授信额度（或融资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协议、办理抵押手续等相关事项，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赛斯尔擎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框架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为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增强下属子公司赛斯尔擎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斯尔擎”）经营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团队对实现赛斯尔擎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构建股东、赛斯尔擎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同体，支持赛斯尔擎战略实现和长期稳健发展，董事会同意赛斯尔擎实施股权激励。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赛斯尔擎股权激励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制定和实施本次赛斯尔擎股权激励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激励对象的选择、授予价格的确定、股份获授条件的制定、激励对象获授股权激励份额的确定、持股平台的运作机制等与实施赛斯尔擎股权激励相关的所有事项。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股权激励份额授予协议等的制定及签署工作，并按照协议约定的内容及法规要求对股权激励份额的授予等工作具体操作执行。

3、本次授权有效期从公司董事会通过本议案起至赛斯尔擎股权激励全部完成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赛斯尔擎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框架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因该议案尚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后方可实施，因此，公司决定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